

指定或委托的有效期限:

自 2026 年 3 月 13 日至 2029 年 3 月 13 日

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或 经办人信息	签字: 袁司涵
	固定电话:
	移动电话: 13349583724



委托代理人、具体经办人身份证明



委托单位 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 (签字):

2026 年 3 月 13 日

填写说明

注: 以下“说明”供填写委托书参照使用。

1. 本委托书适用于办理市场主体在电力交易中心的注册、信息变更、注销等事项。
2. 申请人填写申请公司名称, 申请人签字由所属企业法定代表人签署, 或加盖公章。

3. 委托事项及权限: 第 1 项应当选择相应的项目并在口中打√, 或注明其它具体内容; 第 2、3、4、5 项选择“同意”或“不同意”并在口中打√。

4. 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是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外的正式员工。

5.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书应当使用 A4 型纸。依本表打印生成的, 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签署; 手工填写的, 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填写、签署。

- 1 被授权人为贵公司名下除法人外, 任意员工
- 2 需要该员工的近期社保证明或者劳动合同关键页 (证明员工与企业关系)
- 3 第二页表格内“签字”处由该员工手签
- 4 第二页右下方, 企业盖章, 法人签字 (或名章)

此处附上受委托人社保证明截图或者劳动合同关键页, 证明员工与公司关系

情况说明

企业名称： 鹤岗市工农区金福顺火锅店

统一信用代码： 92230403MACPYFTTX0

法定代表人： 窦司涵 联系电话： 18717683330

企业简要介绍：

服务于鹤岗市内用户群体。

因管理人员配备不完善，人力有限，本单位工作人员不具备电力交易平台操作能力，故由法人作为电力交易平台“第一联系人”账户使用人及委托人。

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

2026年3月13日